

【民俗漫谈】

## 飘香在诗词中的 二月二风俗

□戴永夏

二月二是紧随春节、元宵后的又一个重要节日。此时，东风日暖，万物复苏，农事刚刚开始，因此它的许多习俗既带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又富有诗情画意；既植根于民间，也出现在一些诗人的笔下。

“时响春雷蛰物惊，苍龙昂首欲嘶鸣。炒豆剃头祭神庙，驱虫求雨备锄耕。”李孝泽的这首《二月二》，写的是二月二这天春雷响起，百虫惊醒，苍龙昂首嘶鸣，人们纷纷以吃炒豆、剃头、熏虫儿、祭神庙等习俗庆祝节日，并祈求下雨以备春耕。诗中的“苍龙昂首”，指的就是“龙抬头”和“引龙回”的风俗。

二月春回大地，正是农时之始，人们盼望“神龙”抬头，赐予丰收。二月二又值惊蛰前后，此时百虫出蛰，疫疠传播，古人又希望“神龙”出来镇住百虫，带来健康安宁。因此，过去每到二月二这天，各地城乡都以各种民俗活动来庆贺“龙抬头”，“引龙回”便是其中之一。

所谓“引龙回”就是将龙引回家中，通常的方法是用草木灰引龙——将草木灰从大门外撒起，沿着墙跟，弯弯曲曲一路撒到房中，并绕床脚、水缸各撒上一圈，一直撒到灶下为止。撒灰人边撒边念叨：“二月二，围墙根，蝎子、蚰蜒不上身。”“二月二，撒青灰，蝎子、蚰蜒死成堆……”据说这样就可以将“神龙”引回家中杀死害虫，保佑全家人健康平安。

“久将松芥苳南羹，佳节泥深人未行。想见故园蔬甲好，一畦春水辘轳声。”宋代张耒的《二月二日挑菜节大雨不能出》，写的是二月二“挑菜”的风俗。诗人说，每年二月二这天，他都要采来青菜烧一锅肉菜汤，而这二年的二月二雨大路滑，不能出去挑菜做羹，只好坐在家中，回忆故乡菜园中那生长旺盛的蔬菜，仿佛又听到引来春水的辘轳的声音。

“挑菜”的风俗始于唐代。唐代人李焘在《秦中岁时记》中说：“二月二日，曲江拾菜士民极盛。”到了宋代，这种风俗更加盛行。每到二月二这天，人们纷纷到郊外去挖野菜，或到园中摘青菜，带回家生食或做成菜肴，这样既可尝到鲜菜的美味，又能讨到发财的吉利（“菜”“财”同音）。当时还把二月二这天定为“挑菜节”，“挑菜”的习俗也由民间传到宫廷。宋人周密在《武林旧事·挑

菜》中说，每到二月二这天，官中要大设“挑菜”的御宴，先备好花花绿绿的器皿，底下铺罗帛，写上菜的名字，系上红丝，再分别放上各种生菜，入宴者可自行取之食用，以享受春天的恩赐。

“才过结柳送贫日，又见簪花迎富时。谁为贫躯竟难逐，素为富逼岂容辞。贫如易去人所欲，富若可求我亦为。里俗相传今已久，漫随人意看儿嬉。”宋代魏了翁的《二月二日遂宁北郭迎富》反映了二月二“迎富”的风俗。诗人说，正月晦日送穷的日子刚刚过去，又到了戴着花迎富的时候。因为“穷神”难以驱逐，许多人已对“送穷”没了兴趣，可一向渴求富裕的人又怎能回避“迎富”的风俗呢？

“迎富”的风俗在远古时代就已经产生了。唐人韩鄂在《岁华纪丽》中说，有巢氏时代，有人在二月初二这天收养了一个孩子，他家从此便大富起来。以后人们便在这天到野外采摘蓬叶（蓬为多子植物，古人以蓬代子），于门前祭之，谓之“迎富”。明人谢肇淛在《五杂俎》中则说：“秦俗以二月二日携鼓乐郊外，朝往暮回，谓之迎富。”他还解释其起源说：相传有户人家生了个孩子，送给邻家抚养，邻家从此大富。这家人家见此情景，又将孩子从邻家要了回来，要回这天正好是二月二。从此以后，人们便将二月二定为“迎富日”。

“二月二日春正饶，撑腰相劝啖花糕。支持柴火凭身健，莫惜终年筋骨劳。”清代蔡云的这首《撑腰糕》写的是江南一带二月二吃“撑腰糕”的风俗。二月二这天春意正浓，大家互相劝说吃“撑腰糕”，以治腰痛。担柴挑米凭的是腰板结实，有了健康的身体就不怕终年劳作了。

诗中所说吃“撑腰糕”的风俗，在江南一带传之久远。所谓“撑腰糕”，就是用糯米粉制成的扁平、椭圆形、中间稍凹的人腰状塌饼。过去每到二月二这天，江南一带家家都将隔年的“撑腰糕”用油煎食，据说可以治腰痛。正如清代袁景澜在《吴郡岁华纪丽》中所言：“二月二日，以隔年糕入油煎食，谓之撑腰糕，云可免腰痛疾，然于古未闻。”不过，想减肥细腰的女子，这种糕却不能多吃。清代文人徐士铤在《吴中竹枝词》中就告诫说：“片切年糕作短条，碧油煎出嫩黄娇。年年撑得风难摆，怪道吴娘少细腰。”



【风过留痕】

□刘荒田

提到乡愁，会想起余光中的同名诗，从家书上的“邮票”、前去与新娘会合的“船票”、母亲的“坟墓”到“浅浅的海峡”。进一步想，更日常化的、无微不至的乡愁，乃是乡音——只要在家乡出生、长大，就注定地成为此生“第一语言”源头的乡音。贺知章的不朽诗篇《回乡偶书》里，直到“鬓毛衰”也“未改”的是它；作为人生四大乐之一的“他乡遇故知”，泪汪汪地交谈，用的也是它。在家乡待得越久，乡音越是超过出生证、身份证的籍贯符号，它是那样顽强、密实，饶你巧舌如簧，号称精通多少种语言，雄辩滔滔之际，一个不小心就露了馅。乡音于人，差不多像文身之于皮肤。

许多年前，我从旧金山回到香港，替一位友人给他在报纸副刊供职的朋友陈先生打电话，一“谈”如故，让我忘乎所以，在兴头上失口问道：“您该是台山汶村人？”他惊叫：“是啊！你怎么知道？”我暗说糟糕，彼此虽以广州话交谈，但他的乡音明显，而广东台山汶村这个著名大村的居民都姓陈，所以我敢于这般断定。情急之下，以“您的文名，我在海外早已晓得”搪塞。他听了很高兴，非要请我次日上茶楼一叙乡情。

有一次，我盘桓在旧金山唐人街的一家杂货店，一对对应是来自我家乡的母子进来，母亲三十多岁，儿子七八岁。母亲此来，不但是购物，还要进行母语教育。她拿起一瓶腐乳，教儿子用台山话念贴纸上的名字。儿子该是在旧金山出生的，虽然在家不得不以少得可怜的方言与父母沟通，但上学后说的都是英语，他口中的“腐乳”居然带上了英语字母的成分，有点别扭。母亲不遗余力地纠正：“这样说：腐——乳。”孩子别着舌头，有点狼狈。我差

点和当妈的说：“不要为难孩子了，他将来很可能说不了家乡话，但乡音也许是他最后遗忘的，顺其自然吧！”但是，怕有点唐突，我只能百感交集地默默看着他们。

我离开故土三十多个寒暑，置身于英语社会。说到英语，美国领土辽阔，居民迁徙自由，频繁而剧烈的流动，几乎荡平所有乡音的壁垒，只留下细微到非美国人难以觉察的差异，比如纽约人和加州人口音中的“咖啡”一词。于我自己，与生俱来的广东乡音发生这样的嬗变：与亲人说话，成色近于十足；与老乡说话，为了套近乎，稍有变异。总体而论，不复地道，一如广州话、普通话与英语三种主要社交语言，均离“标准”很远。这就是游子的宿命。好在，“音”之上有“文字”，我可是以一生之力维持汉语的纯粹的。

读随笔名家比尔·布莱森的书，知道美国人也有关似困扰。在北卡罗来纳州的奥科拉科可岛，从前的居民操一种浓重而神秘的方言，“使得来访者有时认为他们闯入了某个伊丽莎白一世女王时期英国遗留下来的前哨基地。”“自从莎士比亚放下他的鹅毛笔以后就不再有人听到过的词汇”还保留着。然而，这种有趣的方言，从1957年起渐渐消亡，因为那一年联邦政府修建了连接大陆和这个小岛的大桥，游客们大量涌入的缘故。更加有趣的是，数十年以后，岛上的中年人群中，方言又开始复兴，他们不但回归祖宗的说话方式，而且口音比长辈还要重。研究者的解释是：他们为了把自己和游客以及从大陆迁来的人区别开来，夸张了方言的特征。

有这样一说：汉语是我们随身携带的行李。此说仍嫌粗疏，应该说，比书写更方便、直接的乡音才算。是故，乡音乃终极的乡愁。

## 乡音里的乡愁

【闲情偶寄】

□王兆贵

这个世界上，听说过有人把麦苗看成韭菜，还没听说过不认识葱的。葱这玩意儿，味道香甜而又辛辣，浓烈而又刺激，解腥膻，开胃口，是一年四季都可以享用的调味品，也是老百姓餐桌上最常见的蔬菜。葱还被誉为“百味先锋”，想想看，有哪个大厨在掌灶之初不是先拈葱花呢？在食疗方面，葱能发散解表，驱寒去湿，通窍活络，安中利脏，调和营卫，降脂减肥。民间有说法称，常吃葱蒜，病痛减半。

俗话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葱也和人一样，因水土不同而有所区别。生在南方的叫香葱，身材苗条，娇小玲珑，可谓葱家族中的小家碧玉；长在北方的叫大葱，茎长叶茂，体态丰腴，堪称葱家族中的大家闺秀。在一些经典的描述中，通常以“春葱儿”“水葱儿”比拟年轻貌美的女子。也有以此来夸赞女性手指的，如“双眸剪秋水，十指剥春葱”（白居易“衬细裙玉钩三寸，露春葱十指如银”（吴昌龄）。

在东北，生大葱是饭桌上必备的家常菜，咔嚓一口咬下去，感觉上飒得很、爽得很，就像吃甘蔗一样惬意。你看《乡村爱情故事》里的那些桥段，生吃大葱的镜头不时冲击观众的视觉，让南方人有点受不了。其实，他们生吃的大葱白莹莹、嫩生生、甜滋滋的，并不辣，口感美得很。看过老舍笔下的大葱，品过山东的大葱，就知道此言非虚。

老舍曾在济南、青岛生活过七年时间，提起

山东大葱来，赞美有加。他说，看运动家，别看他或她的脸，要先看那两条完美的腿，看葱亦然。最美是那个晶亮，含着水，细润、纯洁的白颜色。这个白色叫你舍不得吃它，而拿在手中颠着，赞叹着，好像对于宇宙的伟大有所领悟。葱白是一层层的，可以剥开，“看见这些纹儿，再看看馍馍，你非多吃半斤馍馍不可。人们常说——带着讽刺的意味——山东人吃的多，是不知葱之美者也！”由不得把它一层层剥开，一层层上的长直纹儿，一丝不乱，比画图用的白绢还美丽。在老舍的眼中，大葱成了审美对象，他通过细腻的观察力和超逸的想象力，把大葱拟人化、艺术化，不仅写出了“秀色可餐”的意蕴，而且洋溢着“怜香惜玉”的情怀。

原以为葱这玩意儿登不得大雅之堂，谁曾想，就是这土生土长的乡野时蔬，也会频频出现在古代诗词中。陆游曾专门以葱为题赋诗：“瓦盆麦饭伴邻翁，黄菌青蔬放箸空，一事尚非贫贱分，笔囊曾用大官葱。”苏轼则把孩子们吹葱叶的嬉戏写进自己的诗中：“总角黎家三小童，口吹葱叶送迎翁。莫作天涯万里意，溪边自有舞雩风。”王国维在他填的《菩萨蛮》词中也有对葱的赞美：“玉盘寸断葱芽嫩，鸾刀细割羊肩进。不敢厌腥臊，缘君亲手调。”现代人也有咏葱的诗篇，如“独怜南圃不生尘，剪剪罗衣碧玉身。辛辣成全清白志，葱茏点缀艳阳春”“葱葱如剑张，蘸酱如弯弓，一咬胆气壮，二嚼气如虹”等等。

你看，到了文人墨客的笔下，葱这玩意儿还挺有诗意的。

## 诗意青葱